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1 号）的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34,198,113.20 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051,886.79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5,801,886.80 元。

主承销商深圳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了尚未支付的承销费用共计人民币 33,500,000.00 元后，将募集资金人民币 466,500,000.00 元于 2021 年 2 月 1 日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科技路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701012900610466。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全部到位，公司已按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1XAAA2001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466,500,000.00
2	加：利息收入	1,916,267.68
3	加：补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费用的增值税额	1,775,188.69
4	减：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278,301.89
5	减：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基地建设	143,583,360.23
6	减：支付发行费用	1,195,000.00
7	减：补充流动资金	100,104,338.82
8	减：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 项目支出	82,993,522.80
9	减：工程运输机械技术中心项目	6,106,000.00
10	减：银行手续费	3,238.39
11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34,927,694.2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连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招商银行西安城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账户分别为中信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账号：8111701012900610466）、中信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账号：8111701012700610465）、中信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账号：8111701012500610919）、招商银行西安城南支行（账号：129902099110703）。此四个账户开立之后一直仅用于募集资金用途，未作其他用途。

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颁布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要求向保荐机构提供专户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科技路支行	8111701012900610466	286,500,000.00	59,804,786.37	2021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8111701012700610465	100,000,000.00	0.00	
	8111701012500610919	30,000,000.00	24,006,416.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	129902099110703	50,000,000.00	51,116,491.81	公开发行 股票募集 资金
合计	-	466,500,000.00	134,927,694.2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置换先期投入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44,861,662.12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发生额和余额均为0.00元，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同力股份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规则制度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力股份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同力股份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监事签字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四）《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580.1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13.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7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28,580.19	3,887.00	22,657.69	79.28%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工程运输机械技术中心项目	否	8,000.00	126.60	610.60	7.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0.00	10,010.43	10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6,580.19	4,013.60	33,278.72	-	-	-	-

<p>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1、募投项目--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进度 79.28%，项目已部分达到可使用状态，其中同力重工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主生产车间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将在建工程 186,753,450.92 元转入固定资产。项目整体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晚于原先预计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一方面因为 2022 年上半年连续多次疫情防控导致阶段性停工，导致施工进度较计划有所延误，工程进度预计 2022 年 10 月 31 日完工；二是因为冬防期、城运会等导致办公楼施工出现阶段性停工，三是因为工程进度延误导致募投项目中的设备尚未按原计划安装调试，设备款尚未全部支付；三是因为在建工程按照进度付款，疫情防控原因导致工程进度结算等延后，工程款尚未全部支付。</p> <p>2、募投项目--工程运输机械技术中心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进度 7.63%，本项目系研发项目，预计完成研发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原因为工程运输机械技术中心项目需要在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建成的办公楼及部分车间实施研发，在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没有建成投产前无法全面实施，目前根据计划仅采购部分实验设备。</p>
<p>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置换先期投入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4,861,662.12 元。</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p>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发生额和余额均为 0 元，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